

说明六：

东方市 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汇总情况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

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，省政府及市政府工作安排，经东方市财政局汇总，2023 年东方市本级部门，包括市级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3,386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178 万元，下降 5.0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 69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4 万元，下降 5.0%；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181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0 万元，下降 5.2%；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1,974 万元，比上年下降 4%；公务接待费预算 1,163 万元，比上年下降 6.8%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“三公”经费

东方市 2022 年和 2023 年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